（上接B12版）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880,634.59	81,357,925.42	45,034,925.72	49,709,27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00,128,334.06	193,857,362.12	70,963,229.12	8,143,597.21
预付款项	67,779,095.97	57,346,147.94	53,796,278.15	53,202,479.76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7,253,391.80	125,819,725.45	102,752,149.08	53,629,845.28
存货	117,128,093.44	81,607,554.55	42,787,559.45	19,133,79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552,889.94	–	–	–
流动资产合计	447,722,439.80	539,988,715.48	315,334,141.52	183,818,992.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7,000,000.00	37,000,000.00	2,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81,751,948.08	115,898,171.48	55,196,036.20	10,741,155.89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346,381.74	25,247,399.48	35,012,299.02	5,646,16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9,292.93	4,561,119.69	2,548,013.65	1,353,91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127,622.75	182,706,690.65	94,756,348.87	17,741,238.80
资产总计	687,850,062.55	722,695,406.13	410,090,490.39	201,560,23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200,000.00	161,000,000.00	52,400,000.00	93,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33,330,000.00	93,330,000.00	63,320,000.00	–
应付账款	96,202,700.01	77,034,061.19	31,684,801.33	20,427,399.11
预收款项	8,871,214.93	7,762,476.87	5,483,553.97	6,427,397.54
应付职工薪酬	3,039,010.09	6,675,615.34	3,090,111.61	596,604.46
应交税费	7,826,097.54	13,088,170.69	2,398,849.57	1,645,047.24
应付利息	411,837.49	908,172.78	888,771.14	409,863.15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89,643,349.93	36,219,138.44	153,123.00	7,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60,524,209.99	396,017,635.31	159,419,210.62	122,713,31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600,000.00	163,600,000.00	172,600,000.00	43,6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600,000.00	163,600,000.00	172,600,000.00	43,600,000.00
负债合计	455,124,209.99	559,617,635.31	332,019,210.62	166,313,31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70,0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4,307,777.09	4,307,777.09	807,127.98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08,418,075.47	38,769,993.73	7,264,151.79	–4,753,08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725,852.56	163,077,770.82	78,071,279.77	35,246,91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7,850,062.55	722,695,406.13	410,090,490.39	201,560,231.0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0,144,807.93	326,832,437.03	170,237,963.08	82,714,809.57
减：营业成本	238,143,429.76	213,769,448.03	111,024,082.66	52,844,222.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36,504.91	1,794,488.19	824,733.34	415,893.37
销售费用	8,030,639.37	13,276,080.76	6,849,043.65	2,093,069.33
管理费用	26,002,374.77	30,649,655.13	16,258,740.38	8,280,066.07
财务费用	11,360,976.15	21,189,954.47	13,900,811.60	7,907,753.68
资产减值损失	–5,267,183.83	9,214,757.81	5,755,861.34	75,674.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953.00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80,167,019.80	36,938,052.64	15,624,690.11	11,098,129.87
加：营业外收入	3,036,284.20	3,200,001.06	1.24	567,189.90
减：营业外支出	1,001,124.56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1,124.56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202,179.44	40,138,053.70	15,624,691.35	11,665,319.77
减：所得税费用	12,554,097.70	5,131,562.65	2,800,331.08	1,923,322.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48,081.74	35,006,491.05	12,824,360.27	9,741,997.1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648,081.74	35,006,491.05	12,824,360.27	9,741,997.1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568,238.75	259,175,547.39	131,294,427.46	83,414,718.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4,089.74	52,331,037.85	1,425,575.33	670,22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522,328.49	311,506,585.24	132,720,002.79	84,084,93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813,455.51	217,141,628.37	77,517,401.62	103,746,850.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56,636.71	19,842,711.90	12,430,509.32	6,158,00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180,414.73	14,499,031.37	11,008,192.38	6,609,75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36,184.58	21,116,607.46	11,465,104.10	10,314,93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286,691.53	272,599,979.10	112,421,207.42	126,829,54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35,636.96	38,906,606.14	20,298,795.37	–42,744,60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28,953.0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953.0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918,881.71	71,717,193.27	76,404,814.56	2,469,21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0	2,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18,881.71	106,717,193.27	78,404,814.56	2,469,21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89,928.71	–106,717,193.27	–78,404,814.56	–2,469,216.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	30,000,000.00	3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500,000.00	270,000,000.00	280,927,500.00	17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98,251.12	129,463,311.74	30,990,000.00	1,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598,251.12	449,463,311.74	341,917,500.00	212,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300,000.00	170,400,000.00	192,727,500.00	49,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68,036.77	21,275,183.55	11,867,215.57	5,864,908.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53,213.43	191,656,541.36	109,219,114.47	69,562,93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921,250.20	383,331,724.91	313,813,830.04	124,877,84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77,000.92	66,131,586.83	28,103,669.96	87,372,15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22,709.17	–1,679,000.30	–30,002,349.23	42,158,33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7,925.42	14,706,925.72	44,709,274.95	2,550,938.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550,634.59	13,027,925.42	14,706,925.72	44,709,274.95

（三）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对保千里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份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57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认为，保千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保千里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份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保千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13年度：

子公司全称	深圳市保千里安防有限公司	深圳市保千里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类型	全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	深圳市	深圳市
业务性质	工业	工业
注册资本（万元）	3,000	500
经营范围	安防产品销售	软件开发
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3,000	500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
持股比例	100%	100%
表决权比例	100%	100%
是否合并报表	是	是
少数股东权益	–	–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	–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	–

注：上述全资子公司全部为保千里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保千里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保千里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保千里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保千里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上门提货，保千里取得客户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认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保千里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保千里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保千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保千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保千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3、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100万元和单项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100万元。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以及实际控制人借款等可以确定收回的应收款项。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除上述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外，无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严重恶化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	6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5	35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单项余额100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和单项余额100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组合（账龄分析法）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实际损失率，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法。

5、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保千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4	2.74–9.60
机器设备	8–12	4	8.00–12.00
运输设备	8	4	12.00
研发设备	5	4	19.20
办公和其他设备	5	4	19.2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保千里；

②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摊销方法

对取得的无形资产，区分有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有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采用直线法。相关合同与法律两者中只有一方规定受益年限或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规定年数的期限平均摊销；两者均规定年限的按孰低者平均摊销；两者均未规定年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专门借款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若金额较小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专门借款的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应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资产项目发生非正常中断且连续三个月或以上时，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资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普通借款的借款费用和不符合资本化规定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均计入发生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资本化的金额=至当年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允许资本化的辅助费用、汇兑差额按实际发生额直接资本化。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2、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3、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自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否则在实际收到的时候计入营业外收入。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税项

1、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17%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5%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2%	2%	2%
堤围防护费	按应税收入	0.01%	0.01%	0.01%	0.0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15%、25%	15%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保千里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2010年9月6日取得编号为GR201044200288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龙华税务分局于2012年4月25日出具了深国税宝龙减免备案［2012］35号《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同意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间实际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15%。

保千里被复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2013年8月14日取得编号为GF201344200040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龙华税务分局于2014年4月29日出具了深国税宝龙减免备案［2014］182号《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同意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实际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15%。

保千里科技于2013年6月28日取得了由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后，并取得深圳市蛇口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蛇减免备案［2013］137号文件，根据该文的规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规定，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3年为免税第一年，2014年为免税第二年。

保千里安防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保千里科技于2013年6月28日被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享受该增值税政策。

（八）分部信息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81,295,359.44	340,496,572.98	170,058,925.14	82,714,809.57
其他业务收入	873,735.37	297,429.89	179,037.94	–
营业成本	230,142,755.50	189,880,102.12	111,024,082.66	52,844,222.4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381,295,359.44	230,142,755.50	340,496,572.98	189,880,102.12	170,058,925.14	111,024,082.66	82,714,809.57	52,844,222.45
合计	381,295,359.44	230,142,755.50	340,496,572.98	189,880,102.12	170,058,925.14	111,024,082.66	82,714,809.57	52,844,222.45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图像采集分析系列	夜视系列	39,199,974.91	13,672,712.78	69,902,165.50	17,793,169.34	6,293,290.60	1,989,263.97	–	–
	机芯系列	45,075,528.16	31,662,407.27	30,527,667.98	21,273,769.89	33,238,545.05	22,563,295.28	10,921,549.09	6,346,477.19
	智能球摄像系列	40,097,637.08	26,512,538.95	15,396,488.30	11,029,168.07	42,860,111.45	26,243,321.60	6,695,263.68	4,242,536.82
	图像采集模组系列	72,261,658.39	42,785,543.56	11,115,405.44	8,548,596.09	40,452.99	28,359.10	17,350.43	12,313.30
	小计	196,634,798.54	114,633,202.56	126,941,727.22	58,644,703.39	82,432,400.09	50,824,239.94	17,634,163.20	10,601,327.31
图像显示处理系列	拼接处理系统	47,331,076.13	32,332,787.46	91,377,642.33	62,143,086.48	83,556,205.53	56,960,672.54	61,492,789.53	39,832,871.13
	商用显示系统	92,825,632.79	54,705,322.45	64,954,893.80	39,325,893.28	3,760,092.74	3,014,230.12	2,809,072.65	1,872,241.36
	图像处理模组系列	44,503,851.98	28,471,443.03	57,222,309.63	29,766,418.97	310,226.78	224,940.07	778,784.19	537,782.65
	小计	184,660,560.90	115,509,552.94	213,554,845.76	131,235,398.73	87,626,525.05	60,199,842.72	65,080,646.37	42,242,895.14
合计		381,295,359.44	230,142,755.50	340,496,572.98	189,880,102.12	170,058,925.14	111,024,082.66	82,714,809.57	52,844,222.45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	108,838.42	79,822.43	819,975.23	534,279.41	461,158.14	232,031.18	1,316,829.04	927,176.59
华北	4,024,718.81	2,774,065.83	23,939,312.76	14,425,698.54	2,886,033.24	1,766,652.16	1,731,436.78	1,235,281.27
华中	30,294,239.32	18,443,030.19	31,460,609.39	20,581,545.97	2,843,648.88	1,724,553.13	3,581,196.15	2,032,188.47
华东	13,233,330.74	10,385,964.36	4,475,515.43	3,287,048.04	3,081,121.61	2,027,366.27	4,430,813.69	3,046,744.06
华南	324,701,485.15	192,319,318.64	276,926,842.07	149,193,736.91	158,464,881.15	104,010,574.22	69,475,757.84	44,389,824.54
西北	678,076.91	512,926.18	996,588.18	668,016.41	786,034.23	390,441.31	722,040.16	435,735.97
西南	8,254,670.08	5,627,627.88	1,877,729.92	1,189,776.84	1,536,047.89	872,464.39	1,456,735.91	777,271.55
合计	381,295,359.44	230,142,755.50	340,496,572.98	189,880,102.12	170,058,925.14	111,024,082.66	82,714,809.57	52,844,222.45

（九）最近一年及一期内收购兼并情况

保千里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不存在收购兼并的情形。

（十）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保千里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1,124.56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3,000.00	3,200,000.00	–	560,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715.80	1,787.06	1.24	6,389.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所得税影响额	–305,723.95	–480,268.06	–0.19	–85,078.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1,732,435.69	2,721,519.00	1.05	482,111.41

（十一）最近一期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06.30
现金	
人民币	84,044.46
小计	84,044.4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0,417,657.70
小计	120,417,657.70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3,330,000.00
小计	33,330,000.00
合计	153,831,702.16

2、应收账款

种类	2014.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17,431,910.61	100.00%	7,148,934.16	6.09%
组合小计	117,431,910.61	100.00%	7,148,934.16	6.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17,431,910.61	100.00%	7,148,934.16	6.09%

3、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769,688.22	10,399,439.84	103,370,248.38
产成品	16,062,441.49	397,352.87	15,665,088.62
在产品	110,653.91		110,653.91
合计	129,942,783.62	10,796,792.71	119,145,990.91

4、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元）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0.1957%	0.1957%	–	–	–	–

5、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6月30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折旧年限（年）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159,810,378.24	7,051,335.29	–	152,759,042.95
机器设备	8–12	31,068,785.66	4,742,733.94	–	26,326,051.72
办公和其他设备	5	2,296,079.99	508,637.07	–	1,787,442.92
运输设备	8	1,845,646.27	209,244.49	–	1,636,401.78
研发设备	5	6,877,952.49	5,719,445.93	–	1,158,506.56
合计		201,898,842.65	18,231,396.72	–	183,667,445.93

（十二）最近一期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银行借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保千里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类别	2014.06.30
短期借款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121,2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小计	131,200,000.00
长期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94,600,000.00

2、应付账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保千里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06.30
1年以内	87,534,280.71
1–2年	724,614.79
2–3年	–
3年以上	–
合计	88,258,895.50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保千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亦无欠关联方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4年6月30日，保千里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38,020.32

4、或有负债

截至2014年6月30日，保千里不存在或有负债。

（十三）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实收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70,0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
盈余公积	4,307,777.09	4,307,777.09	807,127.98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77,173,724.73	77,023,831.81	7,264,151.79	–4,753,080.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481,501.82	201,331,608.90	78,071,279.77	35,246,919.5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1,481,501.82	201,331,608.90	78,071,279.77	35,246,919.50

（十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45,469.34	–23,791,349.01	20,298,795.37	–42,744,60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42,848.93	–72,193,573.74	–78,404,814.56	–2,469,21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7,688.84	96,579,389.94	28,103,669.96	87,372,156.4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00,309.25	594,467.19	–30,002,349.23	42,158,336.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01,702.16	15,301,392.91	14,706,925.72	44,709,274.95

（十五）财务报表中附注中的重要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保千里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或有事项

保千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3、其他重要事项

保千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六）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或2014年1–6月	或2013年度	或2012年度	或2011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5	1.61	1.98	1.50
速动比率（倍）	1.22	1.36	1.71	1.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5	2.50	4.30	8.89
存货周转率（次）	2.22	2.90	3.59	3.6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3%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17%	77.43%	80.96%	82.51%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5.91%	72.08%	80.96%	82.5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941.57	10,835.58	3,247.59	2,140.8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16	4.90	2.34	2.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28	–0.26	0.41	–4.5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88	0.01	–0.60	4.44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年1–6月	39.84%	0.83	0.83
	2013年度	54.05%	0.81	0.81
	2012年度	24.82%	0.26	0.26
	2011年度	–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年1–6月	39.15%	0.82	0.82
	2013年度	52.04%	0.78	0.78
	2012年度	24.82%	0.26	0.26
	2011年度	–	0.97	0.97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有关规定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由于保千里2011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数，故不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三、上市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上市公司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于2013年1月1日完成，编制了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立信会计师出具了《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571号）。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需对保千里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上市公司与拟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本次交易相关议案能够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2、假设上市公司对保千里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2013年1月1日业已存在，自2013年1月1日起将保千里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上市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起以保千里为主体持续经营；

3、收购保千里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二）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向庄敏等5名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庄敏等5名交易对方合计拥有保千里的100%股权，从而控股合并保千里，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以上市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保千里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被保千里原股东庄敏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在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收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保千里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保千里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3、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反映保千里合并前的股本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公司的权益结构，即上市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

4、因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2013年1月1日已经完成，上市公司的业务架构于2013年1月1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根据上述的方法编制的。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三）备考财务报表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0,021,702.16	707,221,39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10,282,976.45	201,766,227.90
预付款项	81,920,911.72	62,427,274.9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847,876.47	127,573,355.25
存货	119,145,990.91	88,336,35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525,704.98	1,070,742.09
流动资产合计	1,089,745,162.69	1,188,395,344.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83,667,445.93	116,323,692.65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7,068.94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8,346,381.74	25,247,399.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31,440.40	5,252,153.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222,337.01	148,823,245.67
资产总计	1,299,967,499.70	1,337,218,589.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1,200,000.00	195,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3,330,000.00	93,330,000.00
应付账款	88,258,895.50	28,300,367.21
预收款项	16,062,000.93	9,942,367.96
应付职工薪酬	3,538,020.32	7,066,347.13
应交税费	10,306,520.51	19,956,647.43
应付利息	431,837.49	986,070.7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568,723.13	1,015,18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7,695,997.88	356,096,980.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600,000.00	163,60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600,000.00	163,600,000.00
负债合计	382,295,997.88	519,696,980.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671,501.82	817,521,608.9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7,671,501.82	817,521,60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9,967,499.70	1,337,218,589.78

2、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2,169,094.81	340,794,002.87
其中：营业收入	382,169,094.81	340,794,002.87
二、营业总成本	279,131,100.29	271,550,333.13
其中：营业成本	230,142,755.50	189,880,102.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92,110.61	2,828,979.79
销售费用	10,100,878.21	14,419,797.70
管理费用	28,218,462.28	32,205,495.02
财务费用	12,739,942.94	22,117,641.60
资产减值损失	–5,263,049.25	10,098,316.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953.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566,947.52	69,243,669.74
加：营业外收入	8,517,261.68	9,704,112.85
减：营业外支出	1,001,124.5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1,124.56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083,084.64	78,947,782.59
减：所得税费用	10,933,191.72	5,687,453.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149,892.92	73,260,329.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149,892.92	73,260,329.13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0,149,892.92	73,260,32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149,892.92	73,260,329.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四、保千里盈利预测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保千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2013年度、2014年1–6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2014年度和2015年度的经营计划、营销计划等资料，编制了2014年7–12月及2015年度的合并盈利预测表。编制该盈利预测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盈利预测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盈利预测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预测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1、预测期内，保千里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政策、法律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国家现行的信贷政策、适用的贷款利率及外汇市场汇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3、预测期内，保千里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4、本盈利预测期内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能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保千里资金来源充足，不存在因资金问题而使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的实施存在困难；

5、主要服务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预测期内，保千里架构不发生重大变化，不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不考虑对外新增股权投资情况；

7、保千里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和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保千里已签订的合同能基本实现，根据历史数据预测的增长率能基本实现；

9、生产经营将不会因劳资争议或其他董事会不能控制的事项而受到不利影响；

10、预测期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保千里损益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保千里盈利预测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574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拟购买资产保千里2014年7–12月、2015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4年预测数			2015年度预测数
		1–6月已审实现数	7–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340,794,002.87	382,169,094.81	514,584,196.35	896,753,291.16	1,154,421,808.01
其中：营业收入	340,794,002.87	382,169,094.81	514,584,196.35	896,753,291.16	1,154,421,808.01
二、营业总成本	271,550,232.20	279,131,100.29	379,802,493.34	658,933,593.63	857,320,920.52
其中：营业成本	189,880,102.12	230,142,755.50	277,318,515.36	507,461,270.86	633,382,458.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28,979.79	3,192,110.61	4,723,454.02	7,915,564.63	11,096,663.82
销售费用	14,419,797.70	10,100,878.21	27,396,918.72	37,497,796.93	65,986,753.00
管理费用	32,205,394.09	28,218,462.28	44,040,115.37	72,258,577.65	104,990,628.50
财务费用	22,117,641.60	12,739,942.94	17,731,070.95	30,471,013.89	38,048,305.35
资产减值损失	10,098,316.90	–5,263,049.25	8,592,418.92	3,329,369.67	3,816,111.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28,953.00	–	528,953.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243,770.67	103,566,947.52	134,781,703.01	238,348,650.53	297,100,887.49
加：营业外收入	9,704,112.85	8,517,261.68	12,671,796.05	21,189,057.73	32,191,921.43
减：营业外支出	100.93	1,001,124.56	–	1,001,124.5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01,124.56	–	501,124.56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947,782.59	111,083,084.64	147,453,499.06	258,536,583.70	329,292,808.92
减：所得税费用	5,687,453.46	10,933,191.72	6,992,703.22	17,925,894.94	45,816,168.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60,329.13	100,149,892.92	140,460,795.84	240,610,688.76	283,476,640.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60,329.13	100,149,892.92	140,460,795.84	240,610,688.76	283,476,640.7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五、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一）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上市公司编制的2014年7–12月及2015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是假设本次向庄敏等5名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其拥有的保千里100%的股权计划获得有关审批部门以及重组各方股东大会同意。

反向收购中，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即保千里）的比较信息，保千里按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2014年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572号《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保千里2014年7–12月、2015年度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574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在上述业经审计的保千里2014年1–6月合并财务报表基础上，并假设上市公司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于2013年1月1日实施完毕，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起以保千里为主体持续经营，根据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合上市公司及保千里的2014年度、2015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生产计划等相关资料，以及各项生产技术条件，考虑市场销售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模拟编制的。编制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与公司编制2014年1–6月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预测期内，上市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政策、法律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国家现行的信贷政策、适用的贷款利率及外汇市场汇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3、预测期内，上市公司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4、预测期内，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能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上市公司资金来源充足，不存在因资金问题而使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的实施存在困难；

5、主要服务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预测期内，上市公司架构不发生重大变化，不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不考虑对外新增股权投资情况；

7、上市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和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上市公司已签订的合同能基本实现，根据历史数据预测的增长率能基本实现；

9、生产经营将不会因劳资争议或其他董事会不能控制的事项而受到不利影响；

10、预测期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上市公司损益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575号《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度			2015年度预测数
		1–6月实际数	7–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40,794,002.87	382,169,094.81	514,584,196.35	896,753,291.16	1,154,421,808.01
减：营业成本	189,880,102.12	230,142,755.50	277,318,515.36	507,461,270.86	633,382,458.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28,979.79	3,192,110.61	4,723,454.02	7,915,564.63	11,096,663.82
销售费用	14,419,797.70	10,100,878.21	27,396,918.72	37,497,796.93	65,986,753.00
管理费用	32,205,394.09	28,218,462.28	44,040,115.37	72,258,577.65	125,470,628.50
财务费用	22,117,641.60	12,739,942.94	17,731,070.95	30,471,013.89	3,233,570.35
资产减值损失	10,098,316.90	–5,263,049.25	8,592,418.92	3,329,369.67	3,816,111.78
加：公允价值变动价值（损失以“-”号填列）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28,953.00	–	528,953.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243,770.67	103,566,947.52	134,781,703.01	238,348,650.53	311,435,622.49
加：营业外收入	9,704,112.85	8,517,261.68	12,671,796.05	21,189,057.73	32,191,921.43
减：营业外支出	100.93	1,001,124.56	–	1,001,124.5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01,124.56	–	501,124.5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947,782.59	111,083,084.64	147,453,499.06	258,536,583.70	343,627,543.92
减：所得税费用	5,687,453.46	10,933,191.72	6,992,703.22	17,925,894.94	49,399,851.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60,329.13	100,149,892.92	140,460,795.84	240,610,688.76	294,227,692.0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60,329.13	100,149,892.92	140,460,795.84	240,610,688.76	294,227,692.0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第九章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一、备查文件目录

1–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1–2	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独立董事意见
1–3	公告的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2–1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	法律意见书
3–1	保千里审计报告
3–2	保千里评估报告
3–3	中达股份审计报告
3–4	中达股份评估报告
3–5	中达股份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3–6	保千里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3–7	中达股份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4–1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及补充协议
4–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4–3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二、备查文件地点

（一）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滨江西路589号

电话：0510–86686352

联系人：林硕奇

（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恒奥中心D座

电话：010–68573828

联系人：闫骊巍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四、查阅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